

李月民議員辦事處

新界天水圍置富嘉湖2期1樓131B舖
電話：2121 1618 傳真：2122 9977



Office of LEE YUET MAN, member of
Yuen Long District Council
Shop 131B, 1/F., Phase 2, Fortune
Kingswood, Tin Shui Wai, N.T.
Te : 2121 1618 Fax : 2122 9977

傳真：25371851

立法會道1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主席
陳克勤太平紳士

陳主席：

跟進嘉湖山莊旁堆泥及建築廢料事宜

感謝 貴會 4 月 25 日會議，及其後的跟進，但嘉湖山莊旁堆泥區每日依然可以公然繼續非法運作，堆泥範圍大幅擴大一倍以上至超過二萬平方米，遠遠超出「現有用途」的區域，更甚者連屏山鄉丫髻山腳天然山谷（懷疑是官地）亦剛半個月內被數仟車泥填高十多米，自然生態環境全被破壞！嘉湖山莊居民欲查詢政府在此違法事件上有何作為？為何非法堆泥可以每日繼續進行，而政府可漠視不理？為何至今尚未就非法堆泥作出正式的檢控？發展局局長何時完成被濫用的覆核申請，正式對違法堆泥及建築廢料作出檢控？

其次，就嘉湖堆泥區北面及西面漁塘多年前被非法堆泥填平，收到我們投訴卻為何敷衍不理，拒絕發出「恢復原狀通知書」，要求業主回復漁塘原狀，並且拒絕採取檢控，以致多個漁塘被消失，理由何在？現時會有何補救措施或重新要求業主恢復 93 年分區大綱圖刊憲時的漁塘原狀？

最後，被霸佔堆泥的官地何時完成清理回復原貌，並向堆泥者追究刑責及清理費用？

煩請 貴會能伸張正義，繼續跟進，並促使政府採取果斷執法措施，杜絕新界區違法堆泥填塘惡行，及向公眾交代。有勞之處，不勝感銘。

元朗區議會議員



李月民

2016年6月25日

副本：環境局局長黃錦星太平紳士
發展局局長陳茂波太平紳士

嘉湖山莊（嘉湖北民選區議員）